

#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6日上午8时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2月12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5名监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宏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4,641,827.16元；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2,555,326.05元，以上置换金额合计为17,197,153.21元。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是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81,775万元分别向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云浮美神养殖有限公司、融水美神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浦北美神养殖有限公司、海南美神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